

##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 學校校巴服務 招標書

本校現正為 2018-2019 年度進行學校校巴服務招標工作，特此誠懇邀請 貴公司依據本校所需之服務要求，年期及時間，提交投標書。

#### (一) 服務年期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 (二) 服務路線、日期及時間

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每逢星期一至星期五的上課天，服務路線請參考附件三。

#### (三) 服務要求

##### i. 投標書內容

- a. 介紹營運者(個人或公司)的背景及提供相關服務之資料 (附件一)，及填妥「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附件二)。
- b.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上述校巴服務之細則 (一式兩份)，分別密封於兩個空白的信封內，再一併放進隨函附上之回郵信封，並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投標者不可於信封上展示或披露閣下或貴公司之身分，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如果投標多於一條線路，請閣下覆印有關標書內容。
- ii.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 iii. 投標者提交的標書有效期為九十天，由截標日期起計。如九十天內仍未接獲本校委聘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 iv. 該學年車資由校方釐訂，如乘搭校巴學生的實際人數有所改變，營運者收入需按月自負盈虧，校方不會作出任何補貼。現附上 2017 年 9 月校車線路及乘搭校車的學生人數(附件三)。
- v. 中標後，閣下 / 貴校巴公司需與學校簽訂服務合約。

#### **(四) 學校會為承辦商提供的協助**

學校會提供以下的協助：

1. 專人管理
2. 編排綫路
3. 協調家長與學生的問題（包括學生的紀律及欠交車費）
4. 不收取行政費
5. 以自動轉賬方式支付承辦者營運費

#### **(五) 評審標書準則**

1. 如投標條件相若下，有承辦該路線經驗者可獲優先考慮。
2. 服務細則：
  - (a)車輛載客量(大巴，中巴，學校私家小巴)
  - (b)符合學校要求的線路
  - (c)公司或司機的服務年資及質素
  - (d)營運牌照及駕駛權限
  - (e)過往服務學校的質素及良好的紀錄
  - (f)褫姆的工作服務態度
  - (g)符合運輸署的要求及指引
  - (i)能提供以下有效的文件副本:
    - (1)車主身分證副本
    - (2)公司註冊證書副本
    - (3)公司商業登記副本
    - (4)車輛客運營業證副本
    - (5)車輛保單副本
    - (6)司機身分證副本
    - (7)司機駕駛執照副本
    - (8)褫姆身分證副本
    - (9)司機及褫母「性罪行定罪紀錄核査」查詢密碼

#### **(六)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3. 請填妥隨函附上之「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並連同標書寄回本校。

(七) 凡中標者，簽約時所用之公司／個人名稱必須與投標時相同。

(八) 截標日期及提交投標書

1. 有意承投的投標者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前，根據上文各項所列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投標書及其他相關資料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2. 提交投標書必須清楚詳列以下地址、投標名稱及標書檔號：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1號  
「學校校巴服務」  
標書檔號：LA/BUS/2018/01

(九)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標書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投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

(十) 意見及查詢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702 6636 與校巴部職員聯絡。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曹希銓 校長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一：標書內容

附件二：「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附件三：2017年9月校車線路及乘搭校車的學生人數

## 學校校巴服務 - 標書內容

- ( 1 ) \*本人/公司名稱: \_\_\_\_\_
- ( 2 ) \*本人/公司身分證/商業登記證 號碼: \_\_\_\_\_
- ( 3 ) \*本人/公司曾參與學校巴士服務的年資: \_\_\_\_\_ 年。
- ( 4 ) \*本人/公司曾為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提供校巴服務  是  否
- ( 5 ) \*本人/公司曾參與學校巴士的學校名稱:  
如: \_\_\_\_\_ , \_\_\_\_\_
- ( 6 ) \*本人/公司欲投貴校的\_\_\_\_\_號校巴路線的校巴服務
- ( 7 ) \*本人參與的車輛資料如下:
- ( a ) 車主姓名: \_\_\_\_\_
- ( b ) 車輛的登記號碼: \_\_\_\_\_
- ( c ) 車輛的載客量(不包括司機): \_\_\_\_\_
- ( d ) 車輛營運証類別: \_\_\_\_\_
- ( e ) 已經購買第三者保險:  是  否
- ( 8 ) \*本人/公司提供該線路的司機及褸姆的資料
- 司機姓名: \_\_\_\_\_ , 已駕駛校巴的年期: \_\_\_\_\_
- 該司機曾否涉及嚴重的交通意外事故:  是  否
- 褸姆姓名: \_\_\_\_\_ , 任校巴褸姆的年期: \_\_\_\_\_ 年
- ( 9 ) \*本人/公司已清楚明白招標書的明細及接受校方的要求。

\*本人/公司名稱: \_\_\_\_\_

簽署及公司蓋章: \_\_\_\_\_

日期: \_\_\_\_\_

**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致：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標書檔號：	LA/BUS/2018/01
標書標題：	<b>學校校巴服務</b>

根據本標書的道德承擔條文，我們確認，我們已遵守以下條款，並確保我們的董事、僱員、分判承辦商、代理人了解以下條款：

(a) 在開展與本標書有關的業務時，禁止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第2節所定義的任何利益；

(b) 要求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以書面方式向我們申報其個人／財務利益與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之間的任何衝突或潛在衝突。如果該等衝突或潛在衝突已獲披露，我們將立即採取必要的合理措施，盡可能緩解或消除所披露的衝突或潛在衝突；

(c) 禁止參與執行本標書的董事及僱員參與本標書外、可能會造成或可能引致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與其個人／財務利益發生衝突的任何工程或工作（無論有無薪酬），並須要求分判承辦商採取同樣的行動；

(d) 採取所有必要措施，確保由僱主或代表僱主託付予我們的任何機密／受保密權涵蓋的資料或數據不會洩露予除本標書允許的人士以外的第三方。

承辦商名稱           ：

簽署人               ：

簽署人姓名           ：

簽署人職位           ：

日期                   ：

## 2017年9月校車線路及乘搭校車的學生人數

車號	線路(只供參考)	人數(只供參考)
1	柴灣、小西灣、杏花村	15
2	大坑道、雲景道、太古城	16
4	匯景花園	16
5	愛蝶灣、鯉景灣、西灣河逸濤灣	10
6	堅道、西營盤、北角、華蘭路、鰂魚涌	32
7	青衣、九龍站、土瓜灣	17
9	紅磡黃埔花園	19
10	荔崗街浩景台、大角咀、廣華醫院、亞皆老街	27
11	大圍、九龍城	18
12	馬鞍山	29
13	上水、火炭御龍山、駿景園	28
14	大埔、沙田帝堡城	17
15	紅磡半島豪庭、順利紀律部隊宿舍、麗港城二期	27
16	荃灣、長沙灣	36
17	黃大仙、牛池灣、慈雲山	16
18	麗港城一期、三期、四期	29
19	譽·港灣、曉麗苑	18
20	觀塘月華街、康寧道宿舍	18
21	西貢市中心、翠塘花園、對面海街市	26
22	西貢蠔涌村、大埔仔村、南圍村、科大宿舍	29
23	油塘油美苑、康逸苑、德田村	29
24	鑽石山、九龍灣德福	29
25	南豐廣場、厚德村	20
26	新都城二期	24
27	富康花園	13
28	清水灣半島	30
29	疊翠軒	19
30	馬油塘村、景明苑、康盛花園	16
31	日出康城、東港城	69
32	怡心園、新都城一期、茵怡花園	58
33	將軍澳中心	41
34	將軍澳廣場	16
35	海悅豪園、新寶城	28
36	將軍澳廣場	18
37	魷魚灣村、富寧花園	28
38	又一居、界限街	15
39	深井、荃灣、美孚	29